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未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各项议案均对中小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3.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各项议案均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0年8月20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0年8月20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8月20日上午 9:15—9:25,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8月20日 9:15—2020年8月20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锦龙大道3号公司二楼1号会议室。

3. 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 董事长李焕昌先生。

6.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代表股份 262,314,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2019%。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9 人，代表股份 262,312,1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2014%。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2,5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5%。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3,407,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678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3,404,5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677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2,5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5%。

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与会股东以特别决议程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各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02 发行规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04 债券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05 债券利率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07 转股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09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1 赎回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2 回售条款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8 担保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19 评级事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20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2.21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子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 反对 2,5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 反对 2,5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 反对 2,5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 反对 2,5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 反对 2,50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2,312,1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0%; 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04,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66%；反对 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3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曹平生、程兴）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